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  
专项服务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计划编号：37010000031300120220008

项目编号：SDGP370100000202202000711



招 标 人：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二年六月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6  |
| 前附表                               | 6  |
| 一、定义                              | 14 |
| 二、招标文件                            | 16 |
| 三、投标文件编制                          | 18 |
| 四、投标文件递交                          | 28 |
| 五、开标与评标                           | 29 |
| 六、合同签订                            | 37 |
| 七、投标费用                            | 38 |
| 八、处罚、质疑                           | 38 |
| 九、保密和披露                           | 40 |
| 十、解释权                             | 41 |
|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36 |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42 |
| 第五部分 附件                           | 55 |
| 附件一：投标函                           | 55 |
|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56 |
|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7 |
| 附件四：免纳税声明函（如需）                    | 58 |
| 附件五：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声明函（如需）              | 59 |
| 附件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60 |
| 附件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4 |
| 附件八：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 65 |
| 附件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66 |
| 附件十：开标一览表                         | 67 |
| 附件十一：服务报价明细表                      | 68 |
| 附件十二：投标偏离表                        | 69 |



|                              |    |
|------------------------------|----|
| 附件十三：近三年完成同类业绩一览表 .....      | 70 |
| 附件十四：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需） .....     | 71 |
| 附件十五：节能产品明细表（如需） .....       | 72 |
| 附件十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如需） ..... | 73 |
| 附件十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需） .....  | 74 |
| 第六部分 评分细则 .....              | 75 |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专项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专项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相应公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07-22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100000202202000711

项目名称：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专项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600 万元；共 3 个标包

采购需求：

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预算：300 万元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预算：200 万元

C 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预算：100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底；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底；

C 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持有合法营业执照，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和经验；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满足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市政设计行业甲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C 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号文等有关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共三个包，其中 A 与 B、C 包可兼投兼中，B、C 包兼投不兼中；

9. 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 间：2022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07 月 0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 点：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jnggzy.jinan.gov.cn/>）。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nggzy.jinan.gov.cn>）两个网站进行注册。竞争性磋商文件可在公告下方的附件中免费下载电子版，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于采购代理机构无法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报价人名单，关于本项目的澄清、修改、补充等信息更正内容均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nggzy.jinan.gov.cn>）网站发布，相关资料自发布之日起即视为通知到潜在报价人。各报价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在以上网站下载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各类澄清答疑，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备注：**本项目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不应参加该项目。

4. 售价：0 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07月22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济南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通过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实行网上招投标，凡有意投标者需在招标公告期限内办理CA证书。投标人应当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济南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具体办理、咨询方式详见济南公共资源交易网（三种CA中任选一种办理）

（<http://124.128.84.51:9000/jnggzy/jnggzyca/index.jsp>）。电子开、评标技术服务电话：0532-85871505-5、13306426582、15335322953；客服qq：103755480，1374539720。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龙奥大厦4层F区

联系方式：0531-6660561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6号楼15楼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14 1859609865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越



电 话: 0531-88809762-8014 18596098658

电子邮件: [Ldzb002@163.com](mailto:Ldzb002@163.com)

发布人: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2年06月29日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综合说明 | 项目名称: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专项服务采购项目<br>预算金额: 600 万元; 共 3 个标包;<br>其中, A 包: 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预算: 300 万元;<br>B 包: 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预算:<br>200 万元;<br>C 包: 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预<br>算: 100 万元<br>服务时间: 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br>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底;<br>B 包: 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服务<br>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底;<br>C 包: 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服<br>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底; |
| 2  | 招标人  | 招标人: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br>地 址: 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 1 号龙奥大厦 4 层 F 区<br>联系人: 李处<br>联系方式: 0531-66605619   |

|   |         |  |
|---|---------|--|
| 3 | 招标代理机构  |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br>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br>联系人: 张越<br>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8014<br>邮箱: SLDZBDL@163.com  |
| 4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br>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持有合法营业执照, 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和经验;<br>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满足政府采购政策要求;<br>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br>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br>(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br>(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br>B 包: 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br>(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市政设计行业甲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br>(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

|   |        |   |
|---|--------|---|
|   |        | <p>C包: 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p> <p>(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p> <p>(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p> <p>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号文等有关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8. 本项目共三个包,其中A与B、C包可兼投兼中,B、C包兼投不兼中; ;</p>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7 | 投标有效期  | 公开报价后90日历日  |
| 8 | 投标文件形式 |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各投标人须通过【济南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于报价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济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平台交易系统的本项目中。   |

|    |                  |   |
|----|------------------|---|
| 9  |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 <p>通过【济南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报价投标人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p>   |
| 10 | 报价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p>本项目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报价仪式。</p> <p>1. 投标人在线签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到达开标时间后，若签到家数大于三家，则系统发起解密申请，此时投标人自收到解密消息通知，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开始解密。</p>  |
| 11 | 注意事项             | <p>1. 本项目为电子化评审，只接受网上上传的投标文件，未通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报价。</p> <p>2. 电子投标文件建议报价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避免开标当天因网速、CA 数字证书错拿、电脑环境不具备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上传成功。</p> <p>3. 建议开标前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点击“开标业务”，选择今日开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进入】按钮，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p> <p>4.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须在解密倒计时内按上述操作要求开始解密，解密完成时间根据投标人家数和投标文件大小而定，解密完成时间可能超出点击【解密】按钮限定时间，请投标人耐心等待。</p> |



|    |                |  |
|----|----------------|--|
|    |                | <p>5.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p> <p>6. 各投标人可以通过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企业登录后在公告/通知里观看“政采供应商操作说明视频”和下载“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操作说明（供应商端）”进行学习电子投标相关操作，具体事项可咨询 0532-85871505-5、13306426582、15335322953。</p>   |
| 12 | 相关评审标准<br>认可要求 | 潜在投标人的业绩须在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投标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标时不予认可。  |
| 13 | 电子签名           |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
| 14 | 付款方式           | <p><b>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b></p> <p>1. 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本项目的预付款；</p> <p>2. 城市自体检报告报住建部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p> <p>3. 针对查找的城市问题，完成成果转化后，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按招标人要求开具等额正式发票）</p> <p><b>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b></p> <p>1. 双方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本项目的预付款；</p> <p>2. 成果通过专家评审会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p> <p>3. 按要求提供最终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核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按招标人要求开具等额正式发票）</p> |



|    |               |   |
|----|---------------|---|
|    |               | <p><b>C包: 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b></p> <p>1. 双方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本项目的预付款;</p> <p>2. 成果通过专家评审后, 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p> <p>3. 通过规委会后, 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按招标人要求开具等额正式发票)</p> |
| 15 | 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时 间: 2022 年 07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    |               | 地 点: 通过【济南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 间: 2022年 07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
|    |               | 地 点: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济南市市中区站前街9号1号楼)。   |
| 17 | 提交疑问时间        | <p>提交疑问时间: 2022年 07 月 06 日 17: 00 前。</p> <p>提交疑问方式: 通过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对本项目提出询问, 提交一份答疑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和电子文档(word版)发送至 SLDZBDL@163.com 并电话通知查收, 过期不予接收。</p>                                   |
| 18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9 | 验收方式          | 甲方自行验收或委托第三方进行验收。   |
| 20 | 勘察现场          | 不组织勘察现场。  |
| 21 |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否   |
| 22 | 投标保证金         | <p>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取消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19〕40号)文件, <b>诚信记录良好的投标人免交投标保证金。</b></p> <p>即本项目不收<b>投标保证金。</b></p>  |

|    |                |  |
|----|----------------|--|
| 23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p>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p> <p>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p> <p><b>注: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不符合中标条件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b></p>  |
| 24 | 节能、环保产品评审      | <p>1、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 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关政策填报,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价格优惠幅度:</p> <p>(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价格给予 5% 加分。</p> <p>(2)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技术给予 5% 加分。</p> <p>(3) 环保产品价格给予 5% 加分。</p> <p>(4) 环保产品技术给予 5% 加分。</p> <p>4、供应商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表格如实填写、列明, 发现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列明, 将不予以认定,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p> |
| 25 |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工程项目为 5%)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



|    |              |   |
|----|--------------|---|
|    |              | <p>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规定,在政府采购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幅度:监狱企业价格给予10%扣除(工程项目为5%)。</p> <p>3、按照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p> <p>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响应报价扣除。评审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成交价格。</p>  |
| 26 | 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 | <p>投标人的信用记录(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留存)</p> <p>(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信用山东(<a href="http://www.creditsd.gov.cn">www.creditsd.gov.cn</a>)渠道查询,查询标准以信用中国网(<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为准。</p> <p>(2) 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p> <p>(3) 信息的使用规则:</p> <p>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
| 27 | 公开电话         | <p>CA 办理咨询电话:0532-85871505 转815、18953276316、13306426531;</p> <p>投标人注册、信息修改电话:68967523、68967557、68967548</p> <p>电子投标咨询电话:0532-85871505-5、13306426582、15335322953;</p>  |



|    |   |                              |
|----|---|------------------------------|
|    |   | 客服 qq: 103755480、1374539720。 |
| 28 | <p>备注:</p> <p>1、本次采购活动投标人所盖印鉴必须为本单位公章, 其他印鉴(如专用章)等均不予认可。</p> <p>电子签章操作详见“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t;首页&gt;操作手册。”</p> <p>2、疫情防控期间, 若投标人现场开标, 请携带口罩及身份证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管理和安排;</p> <p>3、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流行期间开展政府采购现场开评标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20)3号)和《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重点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济公管办(2020)1号)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指派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且符合防疫要求的人员参加现场交易活动(若投标人现场现场开标), 不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管理和安排的人员不得进入。</p> |                              |

注:

- 1、招标文件与前附表不一致时以前附表为准;
- 2、前附表与招标公告不一致时以招标公告为准。
- 3、在各政府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上分别公告同一政府采购信息的, 内容必须保持一致。内容不一致的, 以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的信息为准。
- 4、在各政府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上公告同一政府采购信息的时间不一致的, 以在山东省政府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最早公告信息的时间为公告时间和政府采购当事人对有关事项应当知道的时间。

## 一、定义

### 1. 招标人

系指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2.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 合格投标人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依法成立的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持有合法营业执照，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和经验；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满足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3.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市政设计行业甲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C 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

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3.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号文等有关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本项目共三个包，其中 A 与 B、C 包可兼投兼中，B、C 包兼投不兼中；；

3.9 法律法规对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

#### **4. 服务定义**

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5. 投标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构成**

本招标文件共分六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六部分 评分细则

## 7.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需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sdgp2017/site/index.jsp>）、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nggzy.jinan.gov.cn>）等官方媒体通知所有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及时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7.2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并将此变更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sdgp2017/site/index.jsp>）、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nggzy.jinan.gov.cn>）等官方媒体通知所有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及时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7.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在 **2022 年 07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澄清，应将澄清要求以书面或电子版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至 [SDLDZBDL@163.com](mailto:SDLDZBDL@163.com)，并电话通知招标公告所列的联系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以公告形式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布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http://www.ccgp-shandong.gov.cn/sdgp2017/site/index.jsp>）、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nggzy.jinan.gov.cn>）等官方媒体通知所有投标人，由投标人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及时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澄清或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 8. 踏勘现场

8.1 自行勘察现场，各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投标视为已勘察现场，自己承担施工现场情况对后续施工带来的所有不利因素，甲方不再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8.2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条件，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三、投标文件编制

###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9.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9.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9.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

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

## 10.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函、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审查、招标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构成。

10.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投标函（见附件）

10.2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市政设计行业甲级资质和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C 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1)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市政行业乙级和风景园林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2)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技术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

书。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经会计事务所审计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含资产负债表、利润（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 2022 年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扫描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需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扫描件加盖公章（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前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声明函（见附件））；

6) 投标人需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缴税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免纳税的，提供免纳税声明函（见附件）；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见附件）；

8)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见附件）；

9)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②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③按照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10) 根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 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供应商应登录“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http://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自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需提供《信用记录承诺函》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11)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注：（A）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可以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响应报价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C）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投标人：（a）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扫描件；（b）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c）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d）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e）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D）供应商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保证无不诚信记录。为方便资格审查以上审查材料应原件彩色扫描上传，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可辨，若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造成扫描件模糊不清导致审查不合格，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E）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供应商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无效报价处理，未按要求提供的资格后审不合格。供应商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响应文件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若对以上供应



商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供应商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无效报价处理。

### 10.3 符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不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服务期）符合性审查项；

(3) 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符合性审查项。

### 10.4 招标投标文件

1) 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2) 服务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 10.5 技术文件

1) 包括但不限于评分细则中技术标内容；

2) 技术条款偏离表（附件）；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10.6 商务文件

1) 企业实力部分；

2)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3) 关于本项目所要求相关知识产权；

4) 项目人员配备

5) 商务条款偏离表（见附件）；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11.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含完成项目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保费用、防暑降温费、管理费、税金、利润、交通

费、加班费、福利费、绩效考核等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服务期内根据岗位人员的日常表现情况,若服务人员不符合采购人的条件或不能胜任工作,采购人可对岗位人员予以退换;更换服务人员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如有错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总价不予调整。

11.2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处注明,本次投标限报一种投标方案,评标委员会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而被拒绝。

11.3 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风险。

## 12. 投标文件的编写

12.1 通过【济南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

12.2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 13. 投标文件签署

13.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包括各附件)、开标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投标将被视为无效;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并加盖公章。电子签章操作详见“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操作手册”。

13.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 14. 投标有效期

14.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投标书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投标将被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 15. 政府采购政策

### 15.1 环保节能产品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 投标人所报设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内的环保、节能产品的, 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产品, 并列明节能、环保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等; 同时, 在节能环保产品报价表后, 附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否则将会导致所投报的节能环保产品因无法认定而不给予政府采购政策优惠(评审加分或价格扣除)。其中, 所报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而未提供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按无效报价处理。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 并提供属于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

(3) 《根据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通知》(鲁财采〔2019〕39号)及《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鲁财库〔2007〕32号)的规定,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 应当增加节能、环保评标因素, 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

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1) 在价格评标项中，可以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5%幅度的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占响应报价中所占比例）；

2) 在技术评标项中，可以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5%幅度的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节能、环保产品价格占响应报价中所占比例）。

## 15.2 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 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竞争性磋商

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3) 若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注：如遇到规范或政策调整，则执行最新规范或政策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5) 具体价格扣除公式为：小微产品评审价格=磋商最终报价-磋商最终报价×扣除比例；

(6) 如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报价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中标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

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15.3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1) 按照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2)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涉及部分价格将做扣除，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后附）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 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

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5.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政策

(1)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 四、投标文件递交

### 16.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济南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投标文件。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6.2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 通过【济南公共资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上传投标文件, 系统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济南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 系统通过投标人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 系统出具上传凭证, 投标人可以下载保存。投标人可模拟测试解密过程, 解密必须使用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来解密。

开标注意事项详见“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操作手册。 投标人在线签到: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 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投标人接到解密提示后, 须在解密倒计时内, 提交解密申请,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 17. 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7.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 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 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撤回。

17.2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 投标人应当先撤回原文件, 使用自备计算机和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投标文件, 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开标仪式后撤回投标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 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五、开标与评标

### 18. 开标

18.1 投标人通过网络终端设备远程参加活动。网上远程开标须登陆“济南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政府采购”系统,进入对应的开标项目,所有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

开标时间到达后系统自动发出解密,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解密。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时间根据投标人家数和投标文件大小而定,解密完成时间可能超出点击【解密】按钮限定时间,请投标人耐心等待。

18.2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及时处理。投标人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3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4 在评审结束前,投标人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审过程中,如果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人需要通过电子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18.5 各投标人的评审排序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官方媒体告知。

18.6 评审期间,请投标人保持通讯畅通。

**※重要提示:**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开标前请务必使用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系统登录、CA签到和CA解密。避免因开标当天忘记CA密码,拿错CA等造成无法正常开标。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做无效标处理。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①使用CA登录>点击“模拟开标”菜单>模拟签到与解密。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如有系统操作使用方面问题

请 咨 询 0532-85871505-5、13306426582、1533532295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 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 济南公共资源交易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签章软件；所有系统软件均可通过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工具下载栏目进行下载。

##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有关方面的专家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审，确定中标人。

## 20. 评标原则

20.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 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0.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0.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0.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0.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 劣评定出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

## 21. 初步评审

21.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

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1.2 在综合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1)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A、资格审验不合格；

B、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无效的；

C、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D、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E、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F、服务期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G、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H、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1.3 初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2.2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投标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 23. 综合评审

23.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审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综合评定各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独立

打分后,取同一投标人的所有评委的算数平均值得到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字);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得分相同者,投标报价低的,名次在前;得分、投标报价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视技术参数优劣确定名次;后附评分标准。

23.3 无论在评标过程中或其他任何时候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若中标,则无效;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恶意串通投标的;
- 4) 其他任何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

#### **24. 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办法(附后)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5. 评标过程保密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 **26. 投标人瑕疵滞后的处理**

26.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标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

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 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 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 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或招标人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后另行采购, 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26.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 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 经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 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招标更为不利, 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 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人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 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 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 27. 废标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投标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违反法律、法规的其它情形。

## 28. 无效投标

28.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4) 投标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 5)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的；
- 6) 投标文件载明的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
- 7)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8)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10) 投标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记录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8.2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的；
-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4) 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 5) 在整个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或串通投标的；
- 6)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28.3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投标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以上行为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注：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 六、合同签订

### 29. 中标通知

29.1 中标结果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上公布，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中标投标人。

29.2 招标人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七、投标费用

31.1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

31.2 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执行市场调节价。

31.3 见证费：中标单位按中标金额的 1‰向见证单位交纳见证费（低于 500 元按 500 元交纳）。

31.4 请各投标单位综合考虑以上因素，但不得在投标文件报价中单独列支。

## 八、处罚、质疑

### 33. 处罚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人与招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中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34. 质疑

34.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本项目所称招标过程，是指从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至中标结果公布的全过程，包括招标文件的发出、投标、开标、评标、中标结果公布等各程序环节。

34.2 投标人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被质疑人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1）投标人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发出之日；
- 2)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相应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布或者公告之日。

（2）未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未参加后续招标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

（3）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采用**纸质送达**的方式提交书面质疑函、授权委托书，并按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与质疑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质疑函副本。

34.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并按照被质疑人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质疑书副本，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等；
- （二）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三）具体质疑事项与请求及法律依据；
- （四）事实与理由，并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翻译人员签名并注明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五)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加盖公章与签字,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 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 并签字盖章。

34.4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 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投标人或者其他 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 阻碍招标活动正常进行的, 属于严重不良行为, 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并依法予以处罚。

34.5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 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6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济南市历城区财政局投诉。

34.7 质疑方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质疑接收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招标部 (邮箱 SDLDZBDL@163.com); 联系人: 张越; 联系电话: 18596098630。

34.8 若有质疑, 投标人须一次性提出全部质疑内容。

## 九、保密和披露

### 35. 保密和披露

35.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 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5.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标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35.3 在下列情形下: 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 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 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 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或中标投标人同意

而可以披露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或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招标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 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十、采购任务取消

36.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 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 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十一、解释权

37.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38. 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 包号                              | 预算金额(万元) |
|-------------------------|---------------------------------|----------|
| 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专项服务采购项目 | A包: 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 300      |
|                         | B包: 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年-2025年)  | 200      |
|                         | C包: 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 | 100      |

备注: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出各标包采购预算,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二、项目概况:

#### A包: 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为深入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要求, 进一步提升城市人居环境品质, 全面推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开展济南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

2020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支持开展2020年城市体检工作的函》, 以防疫情补短板扩内需为主题开展城市体检试点, 济南作为36个样本城市之一开展城市体检工作, 2021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城市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印发了《关于开展2021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建科函〔2021〕44号)。截至目前济南市已连续两

年圆满完成城市体检工作，在城市治理、人居环境提升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成效。在以往工作基础上，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济南市人民政府的工作要求，结合济南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以解决城市突出问题为导向，查找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提出解决方案。

紧扣新发展理念和城市人居环境高质量发展内涵，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等 8 个一级分类，结合自身特色调整、增补相关指标形成适用于我市城市体检工作的指标体系，并开展体检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结合社会满意度调查问卷判断城市人居环境的现状总体情况，分析识别发展短板和问题，精准发力，对症下药，明确今后工作任务目标，有效解决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各类“城市病”，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近年来全球范围内极端气象灾害、重大社会事件等频发，特别是新冠疫情暴发，对城市正常运行带来严重影响。提高城市应对风险能力、提升城市韧性成为当前关注焦点。

2020 年 11 月 3 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首次提出建设“韧性城市”。《山东省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提出“建设韧性城市，健全城市运行安全评估机制”。《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新时代现代化强省会的远景目标，重点统筹推进能源、水利、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全面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城市高质量发展构建韧性发展环境。

为落实国家及省市要求，加快推进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济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计划编制《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1-2025 年）》。

### **C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

根据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山东省60岁以上老年人口达到2325.21万、占总人口的23.09%，老年人人口数量居全国之最；济南市65岁以上老年人口达到129.51万、占总人口的14.07%，已进入中度老龄化社会。据济南市残联最新数据，济南全市共计残疾人人口数量约43万余人，且每年新增残疾人近万人。随着老年人、残疾人的增加，无障碍环境建设需求越发迫切。

无障碍环境是保障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的必要条件，是社会保障制度的一项重要内容。国务院《“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中共济南市委关于制定济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相关文件均要求加快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力度，指导各区（县）精准有序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不断提升老年人、残疾人获得感和幸福感，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牵头，组织开展《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 **三、项目实施必要性：**

#### **A包：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1）城市体检是推进济南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济南城市建设转向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需要结果导向、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充分了解人民群众的诉求，听取各方意见，判断存量改什么，增量加什么，再做解决问题的规划，解决“好不好”的问题，这样才能实现城市高质量发展的目标。

（2）城市体检是统筹济南城市发展与安全的重要抓手。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城市安全是开展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基础。开展城市体检，查找城市在安全韧性方面存在的短板与不足，提前采



取针对性措施加以预防或解决, 从而保证城市发展过程中的安全运行。

(3) 城市体检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重要抓手。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上指出, 城市的核心是人, 关键是 12 个字: 衣食住行、生老病死、安居乐业。推进城市发展要坚持以人为本, 通过开展城市体检的社会满意度调查, 充分动员和发动人民群众参与城市建设工作, 了解人民群众真正关心的问题和亟待解决的矛盾, 真正做到“人民城市人民建, 人民城市为人民”。

(4) 城市体检是济南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重要基础。“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 “加快转变城市发展方式, 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推动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品质提升”。通过城市体检, 可以科学制定城市更新年度实施计划, 明确年度项目清单、实施主体、资金来源、建设时序等内容, 确保城市更新项目投资更加精准, 实施效果更加显著。

#### **B 包: 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 (2022 年-2025 年)**

韧性城市为城市高质量发展奠定安全基石。随着济南市城市规模能级的持续发展以及外部环境的不断变化, 未来城市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和安全隐患, 需明确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的总体目标, 从战略、策略、行动计划等方面多管齐下, 将安全韧性理念落实到城市建设各环节各领域, 提高城市对灾害风险的抵御能力, 打造低风险下弹性城市、高风险下韧性城市。

#### **C 包: 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 (2022 年-2035 年)**

编制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是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市委、市政府等有关部门部署的工作任务。

2020 年 07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开展无障碍环境市县村镇创建工作验收的通知》(建城函〔2020〕119 号), 验收内容中包括各市县村镇是否组织编制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规划是否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规划是否纳入城乡发展规划等相关内容。



2021年1月，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的通知》，文件规定：“各级主管部门要加强指导本地区内市、县、镇（乡）、村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按照《创建无障碍环境工作标准》、《山东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办法》（省政府令第324号）要求，编制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细化任务措施”。

近期，广州、深圳、南京、苏州、芜湖等均开展了无障碍环境建设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

#### 四、招标内容：

##### A包：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1）投标人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应按住建部、省住建厅、市城市体检工作领导小组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要求并结合济南市实际情况，协助采购人科学设立济南市2022年城市体检市级指标体系及区级必检指标体系，对指标含义和计算方式予以明确，编制相关导则规范。

（2）协助开展“城市体检”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并对调查结果进行研判分析，形成社会满意度调查报告。

（3）紧扣城市发展战略，聚焦济南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围绕“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8个方面开展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采用空间分析、差异对比、趋势研判等方法，倡导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应用，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进行分析和评价，结合社会满意度调查的结果，形成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自体检报告，探索体检评估机制，形成理论研究成果，并协助采购人进行工作总结汇报和宣传；同时针对问题提出对策建议，为各部门制定整治行动方案提供参考。

（4）投标人自行负责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市场调查、数据采集、分析论证、问题

诊断等编制自检报告所需的一切辅助性工作。

## **B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年-2025年）**

### 1、范围、期限

规划范围为《济南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的中心城区。

规划期限至2025年。

### 2、规划内容

立足济南市的发展现状与发展使命，提出契合济南市发展诉求的韧性城市建设宏观框架，明确韧性城市建设重点及专项发展策略，加强城市综合防灾能力，提升基础设施安全水平，降低重大灾害影响，保障民生安全，并为近期建设实施提出指导性建议。

主要包括：

一是风险评估。从地理条件、城市区位、人口密度、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现状、城市空间状况、气候变化、社会局势等多个方面分析城市风险环境，分析城市灾害史和发展隐患，提出可能面临的重大突发灾害，确定灾害影响程度，主要影响区域，并按照严重程度对全市空间进行风险等级划分，绘制城市风险分布图。

二是要综合考虑济南市突发事件及可持续发展压力等多个维度，结合国家有关文件及国内外城市相关案例，构建评估指标体系，评估济南市目前基础设施、防灾减灾方面综合应对风险的能力，找出应对风险的薄弱环节。

三是需针对济南发展需求，提出韧性城市发展的目标。按照“少暴露、低易损、高适应、短恢复”的原则，构建韧性城市发展框架。从区域及城市空间、防灾抗灾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公用基础设施、危险源等多个层级提出韧性发展策略，明确近期韧性提升重点和方向。

四是面对城市突发灾害，提升应急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及重点设防基础设施的防护力度。在供水、供电、通信、交通等应急保障设施方面，从优化基础设施空间布

局，加强设施多源保障力度，提升管网可靠度，提高基础设施设防标准，合理确定各项能力的冗余储备，统筹应急风险管理等角度提出规划措施及建议。在燃气、热力、地铁、地下道路等重点设防基础设施等方面，提高设防标准，强化安全防护，增强监测预警系统，制定应急预案等角度提出规划措施及建议。

五是面对城市可持续发展压力方面，从水环境、水生态、城市交通系统等角度提出韧性发展措施及建议。

六是针对综合防灾设施、市政基础设施提出具体的韧性提升实施计划，明确责任主体及时间安排。

七是从制度法规、标准体系、应急体系等方面提出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C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

本次规划编制工作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央、山东省、济南市关于建设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相关政策要求，努力营造彰显人文关怀的无障碍城市，不断满足广大市民，特别是身心障碍者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拟提出该规划主要研究内容如下：

#### **（1）济南市十区两县的无障碍设施建设现状调研。**

对济南市行政辖区范围内无障碍设施建设现状进行摸底调研，分区分类归纳总结现状问题，结合市残联部门、残障人群进行需求问询。

#### **（2）确定“残障友好”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确定济南市构建“四级五类”覆盖城乡的残疾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按照市区定标、街道社区问需的服务模式，将康复、托养、就业、教育、文体五类公共服务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进行落实。

#### **（3）确定“济南特色”的无障碍城市空间建设规划。**

确定符合济南特色的无障碍城市空间建设路径，并进行“分区、分类、分期”指引。

## 五、服务期限：

### A包：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1月底；

### B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年-2025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1月底；

### C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0月底；

## 六、项目技术标准和要求：

### A包：济南市2022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1）技术思路方案：紧扣城市发展战略，聚焦济南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围绕“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8个方面，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投标人相关工作经验，制定技术思路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阐述项目开展的背景、目的和意义；②对济南市的现状、规划建设发展方向进行研判；③有明确的开展城市体检的方法和技术手段；④针对济南实际构建特色指标体系并对指标进行分析；⑤对于城市体检结果的应用有明确表达；⑥对2022年城市体检的指标进行分析，研究形成体检指标纳入城市体检信息化平台的对策建议；⑦对构建城市体检评估机制进行表述。

（2）服务方案：投标人应制定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组织程序、②工作进度控制方案、③成果质量保障措施、④售后服务方案等。

注：①投标人应当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真实、客观的履约能力证明材料。

②投标人应当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若提交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采购人报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③投标人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具体情况实事求是地编制，能具体量化，具有

可行性及便于监督考核，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夸大其词和空口许诺。

(3) 履约能力要求

①项目负责人：不少于 1 人，具有相关专业技术能力。②拟任项目组成员：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派遣专业的项目组，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建筑类、规划类、交通类、市政类、风景园林类等专业技术人员。③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履约经验。

**B 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 年-2025 年）**

- 1、为下一步组织韧性城市建设提供指导与依据。
- 2、符合国家、山东省、济南市关于城市安全的政策要求。
- 3、符合国家及相关标准要求。

**C 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 年-2035 年）**

按照《创建无障碍环境工作标准》、《山东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办法》（省政府令 第 324 号）《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划》的要求，编制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编制成果应符合国家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并且制定具体实施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细化任务措施。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

(公开招标: 服务类) (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 (甲方)所需\_\_\_\_\_ (项目名称及包号)经\_\_\_\_\_ (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 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 (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招标文件
- 2、中标人投标文件
- 3、中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 二、服务的名称、数量

(后附详细清单)

###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_\_\_\_\_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分项价格见成交货物清单

### 四、付款

1、付款途径: 货款由\_\_\_\_\_。

2、付款方式:

### 五、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服务期限:

2、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 甲方自行验收。

### 六、履约保证金

无

##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代理机构三份。

## 九、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 中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中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中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当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  
（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  
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  
人，就贵方组织\_\_\_\_\_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  
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面） |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反面） |
|-------------------|-------------------|

授权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附件四：免纳税声明函（如需）

免纳税声明函

致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郑重声明，在本项目（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项目名称\_\_\_\_\_）公告发布之日前无纳税记录；

原因：\_\_\_\_\_；

如有瞒报、虚报，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不符合的不需要提供该声明函



## 附件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二、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



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 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附件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如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填写本声明函。

## 附件八：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如无，请填写“无”：

- (1) 与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未与上述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如有瞒报、虚报，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九：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公司名称）现郑重声明，自 2019 年 6 月 01 日起至今，我公司无以下重大违法事项：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的；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的；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如有瞒报、虚报，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开标一览表

唱标一览表

单位：元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包号                                   |     |
| 总报价<br>(人民币)                         | 大写: |
|                                      | 小写: |
| 服务标准                                 |     |
| 服务期限                                 |     |
| 是否为小型、微型<br>企业或监狱企业<br>或残疾人福利性<br>单位 |     |
| 对竞争性磋商文<br>件及合同条款的<br>认同程度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十一：服务报价明细表

服务报价明细表

| 序号    | 费用名称 | 单价（元） | 数量 | 合计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 1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2.1   |      |       |    |    |      |    |
| 2.2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3.1   |      |       |    |    |      |    |
| 3.2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可根据需要格式扩展或修改。

**附件十二：投标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 偏差内容 |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即使投标人在技术文件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

2. 如投标人在响应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实际情况 | 偏差内容 | 说明（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如投标人在响应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2、商务响应中服务期、付款方式等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附件十三: 同类业绩一览表

#### 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项目名称 | 甲方 | 乙方 | 采购标的 | 合同金额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 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需）**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产品名称 | 企业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价格 |    |    |
|------|------|----|------|--------------|------------|----|----|----|
|      |      |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注：1.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2. 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环保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附件十五：节能产品明细表（如需）**
**节能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价格 |    |    |
|----|------|-----|----|------|-----------|----------------|----|----|----|
|    |      |     |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注：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2. 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附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如所投产品不是节能产品，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附件十六: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如需)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政府强制节能产品不予以加分)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产品型号 |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确定。

2. 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 并附产品认证证书, 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如所投产品不是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则不需填写本表。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附件十七: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如需)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序号          | 小型、微型<br>企业产品<br>名称 | 制造商 | 品牌 | 产<br>品<br>型<br>号 | 价格 |    |    |
|-------------|---------------------|-----|----|------------------|----|----|----|
|             |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                     |     |    |                  |    |    |    |

注: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 第六部分 评分细则

### A 包济南市 2022 年度城市体检项目:

| 评分因素           | 评分点              | 评分标准   |
|----------------|------------------|--|
| 报价部分<br>(10 分) | 报价 (10 分)        |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 10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b>注: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市场价的, 作废标处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b>  |
| 商务部分<br>(25 分) | 人员配备<br>(12 分)   | (1)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城市规划专业高级职称及注册规划师资格的得 2 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br>(2) 除项目负责人外, 设计团队内具有国家注册规划师的,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br>(3) 除项目负责人外, 设计团队内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的,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br>(4) 设计团队人员安排合理, 规划、建筑、景观、市政专业配备齐全, 每专业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 1 分, 本项目最多得 4 分。<br>(5) 投标单位每有一名省级及以上城市规划大师或工程设计大师加 1 分, 最高得 2 分。<br><b>注: 同一个人具有多个证书只能按照一个加分。将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b> |
|                | 企业综合实力<br>(13 分) | (1) 项目负责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承担的规划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 提供一个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br>(2) 投标单位近三年 (2019 年 1 月 1 日)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主管部  |



|                    |                    |  |
|--------------------|--------------------|--|
|                    |                    | <p>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类奖项的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3) 获得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类奖项的每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4) 投标单位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b>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将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两者缺一不可。获奖时间以获奖日期为准，将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b></p>                                    |
| <p>技术部分 (65 分)</p> | <p>项目理解 (20 分)</p> | <p>(1) 对济南城市概况及城市发展有深刻理解和认识思路清晰的得 7 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2)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出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立足济南实际，研究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满分 8 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3) 针对项目提出合理的工作机制、技术路线、规划目标等，满分 5 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  |
|------------|--|
| 服务方案 (40分) | <p>(1) 针对城市体检指标体系, 完成指标数据的采集、整理、汇总, 明确数据来源, 通过创新体检方法, 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系统分析评估, 形成体检指标分析结果, 满分 15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2) 开展社会满意度调查, 形成济南社会满意度调查报告, 满分 7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3) 结合城市重点工作、人居环境存在的突出问题、突发的重大事件等因素, 针对性开展专项体检, 满分 8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4) 对城市体检指标分项评价后, 对城市人居环境建设成效、存在问题和挑战进行总体评判, 并结合城市体检识别得问题和短板, 针对性提出加强城市人居环境质量的行动策略和工作建议, 满分 10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质量保证 (5分)  | <p>投标人有设计质量保证措施、质量管理体系、内审体系, 有确保项目进度的技术措施; 承诺响应时间迅速, 服务方式灵活, 满分 5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B包：济南市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年-2025年）：**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 商务标<br>评分标准<br>(10分) | 投标报价<br>(10分)   |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 10\% * 100$ 。 <b>注：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市场价的，作废标处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b>  |
| 商务部分<br>(25分)        | 人员配备<br>(15分)   | <p>1. 项目负责人具备城乡规划高级职称且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的得3分。</p> <p>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城规、道桥、交通、给排水、市政、燃气、电气、环境、暖通、园林、结构、建筑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每个专业得1分，本项最多得12分。</p> <p><b>注：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将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b></p>  |
|                      | 企业综合实力<br>(10分) | <p>(1) 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的得3分；</p> <p>(2)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获得省级及以上类似项目获奖证书（获奖证书以颁发日期为准），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3)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的业绩，每个得2分，最多得4分。</p> <p><b>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将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两者缺一不可。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b></p> |

|               |                       |  |
|---------------|-----------------------|--|
|               |                       | <p>获奖时间以获奖日期为准，将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p>   |
| 技术部分<br>(65分) | 项目理解<br>(20分)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理解进行综合评审。对韧性城市建设现状及问题分析准确且有针对性的得10分；</p> <p>对相关韧性城市规划案例分析工作视角全面、基础扎实、总结全面得当的得5分；</p> <p>韧性城市规划目标明确、规划思路清晰的得5分。</p> <p><b>说明：以上每项内容中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若某项无相关内容表述，则其对应项不得分。</b></p> |
|               | 重点及难点<br>分析<br>(15分)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本项满分为15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 规划方案<br>(20分)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规划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其中，技术路线完善合理、规划框架内容全面的得5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技术方案内容具体、得当的得15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 质量保障及<br>服务承诺<br>(5分) |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质量保障及服务承诺方案进行综合评审。质量保障体系全面得当、服务承诺内容具体且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                |  |
|--|----------------|--|
|  | 进度保障措施<br>(5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br>项目进度计划合理、进度保证措施可行的得5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br>缺项不得分； |
|--|----------------|--|

**C包：济南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发展规划（2022年-2035年）：**

| 评分因素          | 评分点             | 评分标准   |
|---------------|-----------------|--|
| 报价部分<br>(10分) | 报价(10分)         |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 10\% * 100$ 。 <b>注：经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市场价的，作废标处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b>  |
| 商务部分<br>(25分) | 人员配备<br>(12分)   | (1)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城市规划专业高级职称及注册规划师资格的得2分，最多得2分。<br>(2) 除项目负责人外，设计团队内具有国家注册规划师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2分；<br>(3) 除项目负责人外，设计团队内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2分；<br>(4) 设计团队人员安排合理，规划、建筑、景观、市政专业配备齐全，每专业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本项目最多得4分。<br>(5) 投标单位每有一名省级及以上城市规划大师或工程设计大师加1分，最高得2分。<br><b>注：同一个人具有多个证书只能按照一个加分。将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b> |
|               | 企业综合实力<br>(13分) | (1) 项目负责人自2019年1月1日起承担的规划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br>(2) 投标单位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获得省部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类奖项的每项得2分，最多得4分。<br>(3) 投标单位获得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类  |

|                        |                        |  |
|------------------------|------------------------|--|
|                        |                        | <p>奖项的每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4) 投标单位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每个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b>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将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两者缺一不可。获奖时间以获奖日期为准，将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在响应文件中。未提供或者不认可不得分。</b></p>  |
| <p>技术部分<br/>(65 分)</p> | <p>项目理解<br/>(20 分)</p> | <p>(1)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不能少”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促进城市人居环境高质量发展，供应商对项目背景、相关理论研究有深刻理解和认识思路清晰的得 8 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2) 立足济南实际，对特殊人群分布情况及需求进行分析，满分 4 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3) 针对项目构建具有济南特色的无障碍环境建设体系并提出合理的工作实施保障机制，满分 8 分，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               |   |
|--|---------------|---|
|  | 服务方案<br>(40分) | <p>(1) 开展济南市现状无障碍设施建设普查及评价, 并针对性提出无障碍设施建设分区、分类和分期建设指引; 满分 15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2) 开展济南市残疾人无障碍公共服务设施现状普查及评价(包括残疾人康复托养、就业教育、文体服务等方面), 并构建残疾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确定配建标准; 满分 15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p>(3) 确定规划近期建设项目库, 并提出实施建议及保障措施。满分 10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p> |
|  | 质量保证 (5分)     | 投标人有设计质量保证措施、质量管理体系、内审体系, 有确保项目进度的技术措施承诺响应时间迅速, 服务方式灵活, 满分 5 分, 每有一处发现不完善、存在瑕疵或较其他供应商较差之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缺项不得分;   |

**注: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以上内容, 价格部分、鼓励优惠政策加分项直接计算得分; 其他部分由各评委在充分审阅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基础上, 按照评审办法对每个供应商进行打分, 取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评议得分, 价格得分和评议得分相加合计为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保留 2 位有效数字), 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取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供应商, 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的供应商得分均为最高分的情况, 取报价低者为成交供应商, 若价格也相同, 由评委投票决定成交供应商。